

國立中山大學 111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
【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】

申請人姓名		身 分	☐ 僑生 ☐ 港澳生
報名流水碼		聯絡電話	手機號碼： 家用電話：
本人參加國立中山大學 111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，獲_____學系錄取為☐正取生 ☐備取生，因故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 致 國立中山大學 西元 年 月 日			
申請人簽章		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 核 章	年 月 日
家長(監護人)簽章			

【注意事項】

- 1.請詳細填妥本表於規定時間內以傳真+886-7-525-2920 或 E-mail (nsysu-overseas@mail.nsysu.edu.tw) 方式辦理放棄入學資格手續。
- 2.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，一經回傳或 E-mail 寄出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或更改，請慎重考量。